

证券代码：833440

证券简称：新鸿运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中宁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628,80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9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62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62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3；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62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62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62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62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62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在沪深股市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62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及违规对外提供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及违规对外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0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王中宁、秦树梅、王千三人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为 2025-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62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核查意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为 2025-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62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同与泽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美柯、刘婷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符合法定数额；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公司《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江苏同与泽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